



高雄市立中醫醫院

應徵履歷表

一. 基本資料:

應徵職稱	契約藥師			編號	(人事室填寫)
姓名		性別	☐ 男 ☐ 女	(請張貼照片)	
身份証字號		生日	年 月 日		
通訊地址					
聯絡電話及 e-mail	手機： 市內電話： E-mail： (請務必留下可聯絡之電話，俾利後續面試之通知)				
緊急聯絡人		電話		關係	
身心障礙手冊	☐ 無 ☐ 有，類別：		原住民身份	☐ 無 ☐ 有，族名：	
婚姻狀況	☐ 未婚 ☐ 已婚		兵役狀況	☐ 役畢 ☐ 待役 ☐ 免役 ☐ 屆退伍	
是否有親人任職本院：否 ☐ 是 ☐ 關係() 服務單位：					
註：參照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6條有關迴避進用規定，各機關長官對於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、姻親，不得進用為本機關或所屬機關之臨時人員。對於本機關各級主管長官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、姻親，在其主管單位中應迴避進用。					

二. 教育背景

畢業學校	系所科別	學制	修業期間(已畢業)
		☐ 碩士	年 月到 年 月
		☐ 大學 ☐ 四技 ☐ 二技	年 月到 年 月
		☐ 專科	年 月到 年 月
進修學校	系所科別	學制	修業期間(未畢業)
現讀學校 (進修中)		☐ 博士 ☐ 碩士 ☐ 大學	年 月到 年 月

三、工作經驗

現任服務機構	任職單位	職稱	期間
			年 月～ 年 月
簡述工作內容：			
近5年服務機構	任職單位	職稱	期間
			年 月～ 年 月
			年 月～ 年 月
			年 月～ 年 月

四. 專業證照或專業證書

特定目的

基於本院人力資源之徵才需要，為人事行政管理【屬個人資料保護法特定目的項目代號 002】。

蒐集項目

依履歷表上所載應徵者之個人相關資料欄位(含應徵者之姓名、性別、身分證統一編號、生日、通訊地址、電子信箱、聯絡電話及 e-mail、教育背景、工作經驗、專業證照或專業證書、是否有親人任職本院、語文/資訊能力、個人簡要介紹)為本院人才資料庫暫存作業需要，並就僱傭關係決定等後續處理，為通知或契約關係之要約或承諾等作業項目之蒐集。

使用範圍

應徵者個人資料僅供本院內部甄審作業、使用與法令規定為處理、利用。

使用期間

應徵者個人資料依本院辦理新進員工甄選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，並依據本院檔案保存年限規定辦理。

未完整及確實揭露時

本院申請表上所有填載項目都是應揭露事項，應徵者若未完整及確實填寫，可能會造成本院無法辨識應徵者身分及通知招募相關資訊，或無法評估是否符合本院招募條件等，致影響台端之權益。

查閱、請求複製本、更正資料、要求停止處理利用或刪除

- (一)得向本院查詢、請求閱覽或製給複製本，而本院依法得酌收必要成本費用。
- (二)得向本院請求補充或更正，惟依法台端應為適當之釋明。
- (三)得向本院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，惟依法本院因執行業務所必須者，得不依台端請求為之。

若您需要執行以上權利，請致電本院人事室(07-7133186#235)辦理。

立書人明確認知上述聲明規定，同意上開個人資料之特定目的、蒐集項目、使用範圍、使用期間、未完整及確實揭露時，以及查閱、請求複製本、更正資料、要求停止處理利用或刪除之相關要求，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規定，與本院『應徵者個人資料蒐集聲明』辦理。

此致

高雄市立中醫醫院

立書人姓名：_____

(簽名或經電腦登錄點擊發送本院即屬同意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

簽訂日期：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